
2025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res Group Co., Ltd.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7)

2025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之通函(「通函」)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之2025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通告(「年度股東會通告」)，其中載有年度股東會召開的時間、地點及擬於會上提請股東審議的決議案。

除另有說明者外，本補充通告所界定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除下文所述之修訂外，年度股東會通告所載之所有資料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本補充通告應與年度股東會通告一併閱讀。

本公司謹此公佈，本公司對年度股東會通告作出修訂，其中第8項關於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股份的建議特別決議案，將作為八項獨立特別決議案提請股東審議並在認為適當時獲得通過。

茲補充通告：

2025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

因上述之修訂，年度股東會通告第8項之決議案應完全刪除，並以下文第8.1至8.8項新決議案取代：

特別決議案（非累積投票方式）

8. 審議及批准關於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股份的預案的議案：

8.1. 回購股份的目的

8.2. 回購股份的種類

8.3. 回購股份的方式

8.4. 回購股份的實施期限

8.5. 擬回購股份的用途、數量、佔公司總股本的比例、資金總額

8.6. 回購股份的價格或價格區間、定價原則

8.7. 回購股份的資金來源

8.8. 辦理本次回購股份事宜的具體授權

承董事會命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正萍先生

香港，2026年4月1日

附註：

1. 投票表決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年度股東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主席本著誠信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按照香港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seres.cn)。

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出席年度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H股持有人須注意，本公司將於2026年4月17日（星期五）至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H股的過戶登記。凡於2026年4月17日（星期五）（記錄日期）名列於H股證券登記處所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H股持有人必須將所有本公司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最後股份登記日）下午4時30分之前送達H股證券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3.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其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表決。有關代表必須以委任書委任。有關委任書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倘委任人為法人，則委任書須以法人印鑑或其董事或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H股持有人委任代表之委任書最遲必須於年度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H股證券登記處。倘委任代表之委任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簽署委任書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證明，並須與委任書同時送達H股證券登記處。

4.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隨附年度股東會適用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不論閣下是否能夠出席年度股東會，均須根據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及簽署該表格，並最遲須於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至少24小時前送達至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填妥及簽署並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5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

重要提示：倘閣下尚未遞交原有代表委任表格而有意委派代表代閣下出席年度股東會，則只須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毋須將原代表委任表格交回H股證券登記處。已遞交原有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務請注意：(i)倘股東在截止時間前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股東之前遞交的原有代表委任表格將予以撤銷並以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取代。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若妥為填寫)將被視作該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ii)倘股東未有在截止時間前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其已遞交的原有代表委任表格(若妥為填寫)仍然被視為有效。根據原有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表將有權對年度股東會上任何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中所載列之新決議案)根據股東先前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及(iii)倘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截止時間後送達H股證券登記處，或於截止時間前送達但未妥為填妥或簽署，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式填妥及簽署)由其委任之代表亦將有權以上文(ii)所述方式投票，猶如未曾向H股證券登記處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5. 其他事項

- (i) 年度股東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個工作日。出席會議之股東及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 (ii)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張正萍先生、尹先知先生、申薇女士及張正源先生；(ii)非執行董事張克邦先生、楊彥鼎先生、李瑋先生及周昌玲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開國先生、張國林先生、景旭峰先生、黎明先生及魏明德先生。